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5233)

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茶專路 6 號
電 話：(03)263-1212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52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39 ~ 40
	(八) 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1 ~ 5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1
(十四)	部門資訊	51 ~ 52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9001133 號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有量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及六(八)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9,381 仟元及新台幣 0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3% 及 0%；其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4 仟元及新台幣 0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0.2% 及 0%。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有量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方瑜



會計師

蕭金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8 月 1 2 日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6月30日及民國107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8年及107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686,338	56	\$ 1,467,336	71	\$ 184,936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	-	-	-	587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三)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539	1	22,897	1	19,669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流動		1,543	-	-	-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						
	一)		34	-	-	-	81,692	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9,933	-	7,642	-	11,467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6,536	1	51,101	2	49,349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	-	1,869	-	1,683	-
1200	其他應收款		281	-	619	-	351	-
130X	存貨	六(六)	291,118	10	175,917	9	111,451	13
1410	預付款項		46,595	1	34,430	2	44,067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七)及						
	八		18,547	1	39,823	2	60,721	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106,464</u>	<u>70</u>	<u>1,801,634</u>	<u>87</u>	<u>565,973</u>	<u>67</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及						
	八		39,381	1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533,147	18	173,823	8	164,825	2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	71,838	3	-	-	-	-
1780	無形資產		9,791	-	1,953	-	1,84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197	-	17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	235,425	8	91,455	5	110,855	1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89,582</u>	<u>30</u>	<u>267,428</u>	<u>13</u>	<u>277,697</u>	<u>33</u>
1XXX	資產總計		<u>\$ 2,996,046</u>	<u>100</u>	<u>\$ 2,069,062</u>	<u>100</u>	<u>\$ 843,670</u>	<u>100</u>

(續次頁)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6月30日及民國107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8年及107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 20,814	1	\$ 2,288	-	\$ 17,706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一)	3,472	-	7,193	1	12,889	2
2150	應付票據		-	-	1,448	-	-	-
2170	應付帳款		71,302	2	46,693	2	37,571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32,351	1	36,979	2	26,909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	-	1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2,793	1	-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四)(十五)及八	1,468	-	4,514	-	11,80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42,201</u>	<u>5</u>	<u>99,116</u>	<u>5</u>	<u>106,880</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1,080	-	1,814	-	2,54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197	-	17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59,427	2	-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六)	1,480	-	1,480	-	1,67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1,987</u>	<u>2</u>	<u>3,491</u>	<u>-</u>	<u>4,401</u>	<u>-</u>
2XXX	負債總計		<u>204,188</u>	<u>7</u>	<u>102,607</u>	<u>5</u>	<u>111,281</u>	<u>13</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985,775	33	985,775	48	508,208	60
3140	預收股本		810,042	27	-	-	-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975,786	33	1,251,326	60	391,773	46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二十)	(46,832)	(2)	(275,540)	(13)	(169,591)	(2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67,087	2	4,894	-	1,999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791,858</u>	<u>93</u>	<u>1,966,455</u>	<u>95</u>	<u>732,389</u>	<u>87</u>
3XXX	權益總計		<u>2,791,858</u>	<u>93</u>	<u>1,966,455</u>	<u>95</u>	<u>732,389</u>	<u>87</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996,046</u>	<u>100</u>	<u>\$ 2,069,062</u>	<u>100</u>	<u>\$ 843,670</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松青



經理人：程敬義



會計主管：袁山浩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103,429	100	\$ 110,24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五)(二十六)及七	(109,301)	(106)	(129,121)	(117)		
5900 營業毛損		(5,872)	(6)	(18,878)	(1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4,779)	(5)	(3,829)	(4)		
6200 管理費用		(21,032)	(20)	(16,695)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797)	(21)	(26,461)	(2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二十五)	(3,645)	(3)	(3,611)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1,253)	(49)	(50,596)	(46)		
6900 營業損失		(57,125)	(55)	(69,474)	(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8,762	9	11,907	1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2,486	2	3,100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989)	(1)	(612)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34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293	10	14,395	13		
7900 稅前淨損		(46,832)	(45)	(55,079)	(50)		
7950 所得稅費用		-	-	-	-		
8200 本期淨損		(\$ 46,832)	(45)	(\$ 55,079)	(5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2,642	2	\$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642	2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9,551	58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9,551	58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2,193	60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361	15	(\$ 55,079)	(5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6,832)	(45)	(\$ 55,079)	(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5,361	15	(\$ 55,079)	(50)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合計		(\$ 0.48)		(\$ 1.10)			
稀釋每股虧損	六(二十八)						
9850 稀釋每股虧損合計		(\$ 0.48)		(\$ 1.1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松青



經理人：程敬義



會計主管：袁山浩





有量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8年及107年明細帳目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經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度	108年度	業 務 主 體 之 其 他 權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本 資 本 股 東	母 公 司 積 存	業 務 主 體 之 其 他 權 益								
	註冊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一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	一員工認股權	待彌補	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權益總額
	\$ 502,433	\$ -	\$ -	\$ 371,646	\$ 2,406	\$ 118,512	\$ 5,999	\$ -	\$ -	\$ -	\$ -	\$ -	\$ 763,972
	-	-	-	-	-	4,000	-	-	-	-	-	(4,000)	-
	502,433	-	-	371,646	2,406	(114,512)	(5,999)	-	-	-	-	(4,000)	763,972
	-	-	-	-	-	(55,079)	-	-	-	-	-	-	(55,079)
	-	-	-	-	-	-	-	-	-	-	-	-	-
	-	-	-	-	-	(55,079)	-	-	-	-	-	-	(55,079)
	5,775	-	-	-	17,641	-	-	-	-	-	-	-	23,416
	-	-	-	-	80	-	-	-	-	-	-	-	80
	508,208	-	-	371,646	20,127	(169,591)	(5,999)	-	-	-	-	(4,000)	732,389
	\$ 985,775	\$ -	\$ -	\$ 1,231,266	\$ 20,060	\$ 275,540	\$ 5,666	\$ -	\$ -	\$ -	\$ 772	\$ -	\$ 1,966,455
	-	-	-	-	-	(46,832)	-	-	-	-	-	-	(46,832)
	-	-	-	-	-	-	59,551	-	-	-	-	2,642	62,193
	-	-	-	-	-	(46,832)	(59,551)	-	-	-	-	2,642	15,361
	-	810,042	-	-	-	-	-	-	-	-	-	-	810,042
	-	-	-	(275,540)	-	275,540	-	-	-	-	-	-	-
	985,775	\$ 810,042	\$ -	\$ 955,726	\$ 20,060	\$ 46,832	\$ 65,217	\$ -	\$ -	\$ -	\$ 1,870	\$ -	\$ 2,791,85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松青



經理人：程敬義



會計主管：袁山浩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7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上半年度	107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46,832)	(\$ 55,07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二十五)	3,645	3,611
折舊費用	六(九)(十)(二十五)	20,241	15,717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五)	1,922	9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六(二十三)	-	(6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34)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九)(二十三)	363	17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5,629)	(744)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989	61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七)	-	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44
應收票據		(2,291)	(2,758)
應收帳款		20,920	(16,69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69	(1,683)
合約資產-流動		(34)	64,875
其他應收款		335	237
存貨		(115,201)	(26,218)
預付款項		(12,165)	(17,0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		-	(402)
合約負債-流動		(3,721)	8,990
應付票據		(1,448)	(242)
應付帳款		24,609	490
其他應付款		(4,638)	(8,40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17,100)	(34,338)
收取之利息		5,632	750
支付之利息		(978)	(59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2,446)	(34,185)

(續次頁)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上半年度	107 年上半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43)	\$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38,88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353,089)	(12,802)
取得無形資產		(291)	-
存出保證金減少		4,139	37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78,823)	(31,61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1,276	(29,36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17,8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7,211)	(55,54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三十)	18,526	(20,77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	(734)	(4,067)
應付租賃款減少	六(三十)	(3,047)	(5,900)
現金增資	六(十八)	810,042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三十)	(5,212)	-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3,41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19,575	(7,32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9,084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9,002	(97,0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67,336	281,9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86,338	\$ 184,93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松青



經理人：程敬義



會計主管：袁山浩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電池之製造、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設備之製造及相關業務之服務等。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Energy Absolute Public Company Limited 持有本公司 77.21% 股權，Energy Absolute Public Company Limited 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

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67,195，並調增租賃負債\$67,195。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第二季認列之租金費用為\$134。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 2.475%。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73,775
加：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認列之融資租賃下之應付租賃款	3,047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76,822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2.475%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67,195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

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有量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SUN FIELD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業 務	100.00	100.00	100.00	註1
有量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AMITA NEW TECHNOLOGY PTE. LTD.	轉投資業 務	100.00	100.00	-	註2
AMITA NEW TECHNOLOGY PTE. LTD.	AMITA TECHNOLOGY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電池及相 關業務製 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	註3

註 1：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於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2：係民國 107 年 10 月設立登記。

註 3：係民國 107 年 11 月設立登記，且有非控制權益 3 股。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

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平時採標準成本入帳，期末將當期產生之各項差異，分攤至銷貨成本與期末存貨中。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

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 器 設 備	3 年 ~ 11 年
運 輸 設 備	5 年
辦 公 設 備	5 年 ~ 6 年
租 賃 資 產	5 年 ~ 11 年
租 賃 改 良	3 年 ~ 8 年
其 他 設 備	3 年 ~ 8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

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集團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專利權及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5 年。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

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

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評估公允價值。

(二十五)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

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7.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二十七)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八)收入認列

1. 工程收入

本集團之工程收入主要係承攬高性能鋰離子動力電池成套生產線所產生，此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採完工比例法按工程完成進度認列工程收入。

2.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電池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商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認列。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

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累計減損失後之機器設備為 \$57,038。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91,1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庫存現金	\$ 259	\$ 283	\$ 40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1,686,079</u>	<u>1,467,053</u>	<u>184,536</u>
合計	<u>\$ 1,686,338</u>	<u>\$ 1,467,336</u>	<u>\$ 184,93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 目</u>	<u>107年6月30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評價調整	<u>\$ 587</u>

本集團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帳列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評價調整	<u>\$ 587</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資產	107年6月30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650,000	107.5.8~107.9.5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係預購美金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集團未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23,669	\$ 23,669	\$ 23,669
評價調整	1,870	(772)	(4,000)
合計	\$ 25,539	\$ 22,897	\$ 19,669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5,539、\$22,897 及 \$19,669。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2,642	\$ -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25,539、\$22,897 及 \$19,669。
4. 本集團未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08年6月30日</u>
定期存款	<u>\$ 1,543</u>

本集團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帳列無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收入	<u>\$ -</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 \$1,543。

3.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應收票據	<u>\$ 9,933</u>	<u>\$ 7,642</u>	<u>\$ 11,467</u>
應收帳款	<u>\$ 36,935</u>	<u>\$ 57,855</u>	<u>\$ 54,836</u>
減：備抵損失	<u>(10,399)</u>	<u>(6,754)</u>	<u>(5,487)</u>
	<u>\$ 26,536</u>	<u>\$ 51,101</u>	<u>\$ 49,349</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未逾期	\$ 18,759	\$ 9,933	\$ 50,919	\$ 7,642	\$ 47,572	\$ 11,467
30天內	7,536	-	169	-	1,738	-
31-90天	241	-	13	-	39	-
91-180天	-	-	1,313	-	5	-
181天以上	10,399	-	5,441	-	5,482	-
	<u>\$ 36,935</u>	<u>\$ 9,933</u>	<u>\$ 57,855</u>	<u>\$ 7,642</u>	<u>\$ 54,836</u>	<u>\$ 11,46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 \$36,469、\$58,743 及 \$60,816。

3.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信

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9,933、\$7,642及\$11,467；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108年6月30日、107年12月31日及107年6月30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6,536、\$51,101及\$49,349。

5. 相關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08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4,787	(\$ 5,522)	\$ 39,265
半成品	61,947	(789)	61,158
在製品	82,706	(1,166)	81,540
製成品	113,806	(4,651)	109,155
合計	<u>\$ 303,246</u>	<u>(\$ 12,128)</u>	<u>\$ 291,118</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7,828	(\$ 4,825)	\$ 23,003
在途存貨	1,200	-	1,200
半成品	60,083	(1,180)	58,903
在製品	11,607	(125)	11,482
製成品	85,316	(3,987)	81,329
合計	<u>\$ 186,034</u>	<u>(\$ 10,117)</u>	<u>\$ 175,917</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0,430	(\$ 1,593)	\$ 28,837
半成品	22,061	(1,052)	21,009
在製品	32,743	(463)	32,280
製成品	35,934	(6,609)	29,325
合計	<u>\$ 121,168</u>	<u>(\$ 9,717)</u>	<u>\$ 111,451</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7,290	\$ 126,964
存貨跌價損失	2,011	1,144
其他	-	1,013
	<u>\$ 109,301</u>	<u>\$ 129,121</u>

(七) 其他流動資產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受限制資產	<u>\$ 18,547</u>	<u>\$ 39,823</u>	<u>\$ 60,721</u>

受限制資產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1月1日	\$ -	\$ -	\$ -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8,880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34	-	-
其他權益變動	467	-	-
	<u>\$ 39,381</u>	<u>\$ -</u>	<u>\$ -</u>

1. 關聯企業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39,381、\$0及\$0。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u>\$ 95</u>	<u>\$ -</u>

本集團上開投資標的均未有公開報價。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損益份額均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4 月新增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一萬盟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38,880，期末持股比例為 36.04%。
3. 本集團對轉投資公司—DYNAMIC ELECTRIC PROPULSION ALLIANCE INC.，於民國 104 年度所認列之損失份額已超過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因本集團無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本集團則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僅將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認列至\$0。
4. 本集團對轉投資公司—香港樂榮有量有限公司，因本集團無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故所認列之損失以對該權益投資之帳面價值為限，僅將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認列至\$0。

(以下空白)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						
	機器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	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02,915	\$ 108,605	\$ 43,693	\$ 26,703	\$ 90,136	\$ 472,05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46,845)	(96,395)	(33,398)	(21,591)	-	(298,229)
	<u>\$ 56,070</u>	<u>\$ 12,210</u>	<u>\$ 10,295</u>	<u>\$ 5,112</u>	<u>\$ 90,136</u>	<u>\$ 173,823</u>
1月1日	\$ 56,070	\$ 12,210	\$ 10,295	\$ 5,112	\$ 90,136	\$ 173,823
增添	1,235	346	429	361	350,718	353,089
本期移轉	11,706	(11,706)	-	-	21,245	21,245
報廢	(363)	-	-	-	-	(363)
折舊費用	(11,610)	(850)	(1,112)	(1,075)	-	(14,647)
6月30日	<u>\$ 57,038</u>	<u>\$ -</u>	<u>\$ 9,612</u>	<u>\$ 4,398</u>	<u>\$ 462,099</u>	<u>\$ 533,147</u>
6月30日						
成本	\$ 306,779	\$ -	\$ 44,122	\$ 26,961	\$ 462,099	\$ 839,961
累計折舊及減損	(249,741)	-	(34,510)	(22,563)	-	(306,814)
	<u>\$ 57,038</u>	<u>\$ -</u>	<u>\$ 9,612</u>	<u>\$ 4,398</u>	<u>\$ 462,099</u>	<u>\$ 533,147</u>
107年						
	機器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	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32,436	\$ 106,052	\$ 43,406	\$ 25,079	\$ 74,518	\$ 481,49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75,865)	(86,877)	(30,904)	(20,288)	-	(313,934)
	<u>\$ 56,571</u>	<u>\$ 19,175</u>	<u>\$ 12,502</u>	<u>\$ 4,791</u>	<u>\$ 74,518</u>	<u>\$ 167,557</u>
1月1日	\$ 56,571	\$ 19,175	\$ 12,502	\$ 4,791	\$ 74,518	\$ 167,557
增添	2,382	-	840	488	9,092	12,802
本期移轉	1,458	370	-	202	(1,830)	200
報廢	(17)	-	-	-	-	(17)
折舊費用	(8,477)	(4,459)	(2,016)	(765)	-	(15,717)
6月30日	<u>\$ 51,917</u>	<u>\$ 15,086</u>	<u>\$ 11,326</u>	<u>\$ 4,716</u>	<u>\$ 81,780</u>	<u>\$ 164,825</u>
6月30日						
成本	\$ 235,157	\$ 106,422	\$ 44,246	\$ 25,701	\$ 81,780	\$ 493,30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83,240)	(91,336)	(32,920)	(20,985)	-	(328,481)
	<u>\$ 51,917</u>	<u>\$ 15,086</u>	<u>\$ 11,326</u>	<u>\$ 4,716</u>	<u>\$ 81,780</u>	<u>\$ 164,825</u>

(十) 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公務車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9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倉庫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

產為多功能事務機。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房屋	\$ 70,343	\$ 5,439
運輸設備	1,495	155
	<u>\$ 71,838</u>	<u>\$ 5,594</u>

4.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 \$10,237。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89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002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9

6.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7,124。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預付設備款	\$ 214,970	\$ 80,574	\$ 100,479
存出保證金	6,743	10,881	10,376
其他	13,712	-	-
	<u>\$ 235,425</u>	<u>\$ 91,455</u>	<u>\$ 110,855</u>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u>\$ 20,814</u>	1.51%~2.695%	請詳附註八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u>\$ 2,288</u>	1.58562%~4.7%	請詳附註八
借款性質	107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0,000	2.39%	無
擔保借款	<u>7,706</u>	1.47%~4.18%	請詳附註八
	<u>\$ 17,706</u>		

1. 本集團未動用之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u>334,136</u>	\$ <u>67,704</u>	\$ <u>71,494</u>

2. 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短期及長期借款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66 及\$242。

(十三) 其他應付款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4,540	\$ 16,203	\$ 13,530
應付消耗品	2,575	2,079	1,235
應付修繕費	2,074	2,266	1,780
應付材料費	1,736	5,988	2,776
其他	11,426	10,443	7,588
	<u>\$ 32,351</u>	<u>\$ 36,979</u>	<u>\$ 26,909</u>

(十四)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8年6月30日</u>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3年2月7日至110年1月15日，並按季付息，另自104年7月15日開始分期償還本金	3.345%	無	\$ 2,54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1,468</u>)
				<u>\$ 1,080</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7年12月3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3年2月7日至110年1月15日，並按季付息，另自104年7月15日開始分期償還本金	3.345%	無	\$ 3,28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1,468</u>)
				<u>\$ 1,814</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3年2月7日至110年1月15日，並按季付息，另自104年7月15日開始分期償還本金	3.345%	無	\$ 4,016
擔保借款	自104年7月30日至107年7月15日，並按季付息，另自104年10月15日開始分期償還本金	1.995%	活期存款 備償戶	1,66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3,135)
				<u>\$ 2,548</u>

1. 本集團之流動性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二)3.(3)。

2. 本集團截至民國108年6月30日、107年12月31日及107年6月30日止，未動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2,744,550、\$0及\$0。

(十五) 應付租賃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民國107年度適用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承租部分機器設備，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契約到期時機器設備之所有權無償移轉至本集團。本集團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及107年6月30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107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不超過1年	\$ 3,080	(\$ 33)	\$ 3,047
	107年6月30日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不超過1年	\$ 8,900	(\$ 230)	\$ 8,670

(十六)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

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0。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本公司合併子公司 SUN FIELD INVESTMENT CO., Ltd.、AMITA NEW TECHNOLOGY PTE. LTD. 及 AMITA TECHNOLOGY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並無退休金辦法。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208 及 \$2,378。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8.12	200(仟股)	6年	2~3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3.5	1,800(仟股)	6年	2~3年之服務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8年		107年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062.5	\$27.9~38.1	1,740	\$29.3~39.9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577.5)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100)	-
6月30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1,062.5</u>	27.9~38.1	<u>1,062.5</u>	29.3~39.9
6月30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1,062.5</u>		<u>1,062.5</u>	

-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78.3 元。
-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分別為 27.9~38.1 元、27.9 元~38.1 元及 29.3 元~39.9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1.5~2.25 年、2~2.75 年及 2.5~3.25 年。
-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8.12	12.9元	30.5元	36.06%~36.91%	4~4.5年	-	0.83%~0.89%	0.84~1.10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3.5	18.67元	41.5元	35.00%~35.96%	4~4.5年	-	1.02%~1.09%	1.41~1.58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權益交割	\$ -	\$ 80

(十八) 股本

1.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985,775，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8年	107年
	股數(仟股)	股數(仟股)
1月1日	\$ 98,578	\$ 50,243
員工執行認股權	-	578
6月30日	\$ 98,578	\$ 50,821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因員工行使認股權而發行之股票分別計 0 股及 577,500 股。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8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7,756,663 股，以每股 28 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7 年 12 月 5 日，該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 108 年 1 月 7 日辦理股本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5,100,478 股，以每股 28 元溢價發行；另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將 107 年 11 月原決議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股數調整為 48,671,906 股。該項增資案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已預收股款 810,042，截至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止，已收訖全數股款，增資基準日為 108 年 8 月 1 日。

(十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

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因目前處於成長階段，基於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東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狀況及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百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因經營虧損，無盈餘可供分派，業已經民國 108 年 6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另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75,540。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因經營虧損，無盈餘可供分派，業已經民國 107 年 5 月 2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另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5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本年度不彌補虧損。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03,429	\$ 110,243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商品類型		
商品銷售	\$ 91,594	\$ 107,114
其他	11,835	3,129
	<u>\$ 103,429</u>	<u>\$ 110,243</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91,622	\$ 107,243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11,807	3,000
	<u>\$ 103,429</u>	<u>\$ 110,243</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其他	\$ 34	\$ -	\$ -	\$ -
合約資產-工程合約	-	-	81,692	146,567
	<u>\$ 34</u>	<u>\$ -</u>	<u>\$ 81,692</u>	<u>\$ 146,567</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商品銷售	\$ 3,472	\$ 7,193	\$ 12,889	\$ 3,899

期初合約負債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收入分別為 \$7,193 及 \$0。

(二十二) 其他收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5,622	\$ 736
其他利息收入	7	8
利息收入合計	<u>5,629</u>	<u>744</u>
政府補助款	2,753	10,991
其他收入-其他	380	172
	<u>\$ 8,762</u>	<u>\$ 11,907</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	\$ 3,628	\$ 3,9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6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63)	(17)
其他	(779)	(1,443)
	<u>\$ 2,486</u>	<u>\$ 3,100</u>

(二十四) 財務成本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	\$ 891	\$ -
銀行借款	66	242
融資租賃	32	370
	<u>\$ 989</u>	<u>\$ 612</u>

(二十五)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8,719	\$ 24,868	\$ 63,587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111,720	-	111,720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71,548)	-	(71,548)
折舊費用	15,643	4,598	20,241
攤銷費用	833	1,089	1,922
水電瓦斯費	7,325	446	7,77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3,645	3,645
委託研究費	-	7,067	7,067
其他費用	6,609	9,540	16,149
合計	<u>\$ 109,301</u>	<u>\$ 51,253</u>	<u>\$ 160,554</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5,945	\$ 24,403	\$ 60,348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85,704	-	85,704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22,601)	-	(22,601)
折舊費用	14,235	1,482	15,717
攤銷費用	-	929	929
租金支出	3,221	2,208	5,429
水電瓦斯費	5,361	613	5,974
勞務費	-	1,088	1,088
材料費	-	6,055	6,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3,611	3,611
其他費用	7,256	10,207	17,463
合計	<u>\$ 129,121</u>	<u>\$ 50,596</u>	<u>\$ 179,717</u>

(二十六)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費用	\$ 53,156	\$ 50,920
勞健保費用	4,639	4,705
退休金費用	2,208	2,378
其他用人費用	3,584	2,345
	<u>\$ 63,587</u>	<u>\$ 60,348</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一。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集團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

民國 107 年度經營虧損，董事會決議將不擬配發員工及董監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 所得稅

1.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2.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 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八) 每股虧損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46,832)	98,578	(\$ 0.48)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55,079)	50,278	(\$ 1.10)

員工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不具稀釋作用，故未計入當期之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十九) 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資產，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5 年至 114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 \$5,429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不超過1年	\$ 11,340	\$ 11,34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5,360	45,360
超過5年	19,845	25,515
	<u>\$ 76,545</u>	<u>\$ 82,215</u>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8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租賃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2,288	\$ 3,282	\$ 3,047	\$ 67,19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8,526	(734)	(3,047)	(5,212)	8,642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10,237	10,237
6月30日	\$ 20,814	\$ 2,548	\$ -	\$ 72,220	\$ 23,362

	107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租賃款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38,476	\$ 9,750	\$ 14,57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0,770)	(4,067)	(5,900)		(30,737)
6月30日	\$ 17,706	\$ 5,683	\$ 8,670		\$ 32,059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 Energy Absolute Public Company Limited (在泰國註冊成立) 控制，其擁有本公司 77.21% 股份。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為 Energy Absolute Public Company Limited (在泰國註冊成立)。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Energy Absolute Public Company Limited (EA)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Mine Mobility Research Co., Ltd. (MMR)	兄弟公司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商品銷售：		
一兄弟公司	\$ 1,707	\$ 1,610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銷貨，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係按約定銷售價格及條件辦理，而收款政策為月結 30~60 天，與一般客戶收款政策相近。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收款項：			
一兄弟公司			
MMR	\$ -	\$ 1,869	\$ 1,683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最終母公司			
EA	\$ 1	\$ 1	\$ -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及獎金	\$ 3,978	\$ 4,392
業務執行費用	1,354	1,188
股份基礎給付	-	121
總計	<u>\$ 5,332</u>	<u>\$ 5,70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u>帳面價值</u>			擔保用途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銀行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11,047	\$ 1,047	\$ 31,369	短期借款擔保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7,500	38,776	29,352	履約保證金
租賃資產	-	12,210	15,086	融資租賃擔保
	<u>\$ 18,547</u>	<u>\$ 52,033</u>	<u>\$ 75,80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集團因營業所需向非關係人承租廠房所簽訂之租賃合約，合約期間 3~9 年，因承租廠房租金所開立之應付票據為\$5,670，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十)、(二十九)。

(二) 本公司與香港樂榮節能動力科技有限公司約定共同設立控股公司香港樂榮有量有限公司總投資額為\$500,000，本公司需投資金額為\$125,000，持股 25%，截至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投資金額為\$52,106。

(三) 本公司與 Mega Bloom Global、Delaware Power Systems 及 Adven Solutions 約定共同設立控股公司 Dynamic Electric Propulsion Alliance Inc. (達普動力總成有限公司) 總投資額為美金 2,380,952 元，本公司須投資金額為美金 476,190 元，持股 20%，截至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投資金額為美金 77,143 元，尚需投資金額為美金 399,047 元。

(四)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29,078	\$ 62,654	\$ 46,86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7 年度相同。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總借款	\$ 23,362	\$ 5,570	\$ 23,38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686,338)	(1,467,336)	(184,936)
債務淨額	(1,662,976)	(1,461,766)	(161,547)
總權益	2,791,858	1,966,455	732,389
總資本	\$ 1,128,882	\$ 504,689	\$ 570,842
負債資本比率	(<u>147%</u>)	(<u>290%</u>)	(<u>28%</u>)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58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25,539	\$ 22,897	\$ 19,669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86,338	\$ 1,467,336	\$ 184,936
合約資產-流動	34	-	81,692
應收票據	9,933	7,642	11,46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6,536	52,970	51,032
其他應收款	281	619	351
存出保證金	6,743	10,881	10,376
	<u>\$ 1,729,865</u>	<u>\$ 1,539,448</u>	<u>\$ 339,854</u>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814	\$ 2,288	\$ 17,706
應付票據	-	1,448	-
應付帳款	71,302	46,693	37,571
其他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2,352	36,980	26,90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548	3,282	5,683
	<u>\$ 127,016</u>	<u>\$ 90,691</u>	<u>\$ 87,869</u>
租賃負債	<u>\$ 72,220</u>	<u>\$ -</u>	<u>\$ -</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使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及泰銖)，故受匯率波動

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24	31.060	\$ 28,687
日幣：新台幣	8,289	0.2886	2,39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45	31.060	\$ 35,553
日幣：新台幣	5,338	0.2886	1,541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38	30.715	\$ 93,305
人民幣：新台幣	1,856	4.472	8,29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51	30.715	\$ 5,196
日幣：新台幣	13,179	0.278	2,966

107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15	30.460	\$ 97,917
歐元：新台幣	3	35.400	118
港幣：新台幣	1	3.881	4
日幣：新台幣	11,726	0.275	3,229
人民幣：新台幣	393	4.593	1,804
泰銖：新台幣	84	0.924	7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88	30.460	\$ 5,728
日幣：新台幣	17,207	0.275	4,739
人民幣：新台幣	45	4.593	209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628及\$3,929。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87	\$ -
日幣：新台幣	1%	2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56	\$ -
日幣：新台幣	1%	15	-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979	\$	-
歐元：新台幣	1%		1		-
港幣：新台幣	1%		-		-
日幣：新台幣	1%		32		-
人民幣：新台幣	1%		18		-
泰銖：新台幣	1%		1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57	\$	-
日幣：新台幣	1%		47		-
人民幣：新台幣	1%		2		-

價格風險

本集團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集團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日幣及美金計價。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除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按客戶違約情況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及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將已發生客戶違約情況之情形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其預期損失率如下：

<u>108年6月30日</u>	<u>逾期超過90天</u>
預期損失率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0,399
備抵損失	10,399
<u>107年12月31日</u>	<u>逾期超過90天</u>
預期損失率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6,754
備抵損失	6,754
<u>107年6月30日</u>	<u>逾期超過90天</u>
預期損失率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487
備抵損失	5,487

- H. 本集團將餘未發生客戶違約之情形，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預期信用損失，經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評估，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I.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8年</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6,754
提列減損損失	3,645
6月30日	<u>\$ 10,399</u>
	<u>107年</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1,876
提列減損損失	3,611
6月30日	<u>\$ 5,487</u>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提列之損失中，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 \$3,645 及 \$3,611。

J.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 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6月30日			合計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 者	
群組1	\$ 1,543	\$ -	\$ -	\$ 1,543

群組 1：係超過三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1,686,338、\$1,467,336 及 \$184,936，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334,136	\$ 67,704	\$ 71,494
一年以上到期	2,744,550	-	-
	<u>\$ 3,078,686</u>	<u>\$ 67,704</u>	<u>\$ 71,494</u>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6月30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0,814	\$ -
應付帳款	71,302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2,352	-
租賃負債	14,627	63,87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490	1,08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288	\$ -
應付票據	1,448	-
應付帳款	46,693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6,980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498	1,829
應付租賃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080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6月30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7,706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7,571	-
其他應付款	26,909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176	2,576
應付租賃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8,900	-

E.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屬之。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的帳面價值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6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5,539	\$ 25,539
107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2,897	\$ 22,897
107年6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587	\$ -	\$ 58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19,669	\$ 19,669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B.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C.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D.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08年	107年
	權益證券	權益證券
1月1日	\$ 22,897	\$ 19,66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2,642	-
6月30日	<u>\$ 25,539</u>	<u>\$ 19,669</u>

6.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則由本集團財務部門定期委有外部估價師鑑價。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6月30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5,539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10%-33%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07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2,897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10%-33%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07年6月30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9,669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10%-33%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9.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增加或減少 1%，則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係以稅後淨損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係經營單一產業，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部收入	\$ 103,429	\$ 110,243
應報導部門(損)益	(46,832)	(55,079)
應報導部門資產	2,996,046	843,670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係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無須調節。

(以下空白)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本公司	台灣史密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00	\$ -	4.43%
本公司	統量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18,969	25,539	18.52%
					\$ 25,539	

公司名稱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MITA TECHNOLOGY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母公司對子公司	勞務收入	\$ 48,458	依約定條件為之	47%
0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MITA TECHNOLOGY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3,600	依約定條件為之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作有以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 FIELD INVESTMENT CO., Ltd.	薩摩亞	轉投資事業	\$ 52,106	\$ 52,106	1,000,000	100%	467	\$ -	-	註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ELECTRIC PROPULSION ALLIANCE INC.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事業	2,285	2,285	10,000	20%	-	(29)	-	註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MITA NEW TECHNOLOGY PTE. LTD.	新加坡	轉投資事業	1,337,187	49,360	43,507,834	100%	1,367,190	4,536	4,536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萬盟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自動控制設備及 相關業務之製造 及銷售	38,880	-	1,296,000	36.04%	38,914	95	34	註
SUN FIELD INVESTMENT CO., Ltd.	香港榮榮有量有限公司	香港	轉投資事業	52,106	52,106	6,815,650	25%	467	2,340	-	註
AMITA NEW TECHNOLOGY PTE. LTD.	AMITA TECHNOLOGY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泰國	電池及相關業務 製造及銷售	1,337,879	47,637	139,999,997	100%	1,397,788	4,545	4,545	

註：係依據該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杭州榮泰有量電科 投有限公司	電池系列產品之 製造買賣	\$ 212,849	2	\$ 52,106	\$ -	\$ -	\$ 52,106	\$ 2,540	25	\$ -	\$ -	\$ -	註2
廣州達普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電池系列產品之 製造買賣	41,765	2	2,285	-	-	2,285	(33)	18	-	-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		依經濟部投審會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 52,106	\$ 52,106	\$ 1,675,114	